



北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NORTH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供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上使用

本人/吾等(請用正楷) _____ 地址為 _____

地址為(請用正楷) _____

茲委任本大會主席(見附註1及2)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北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富萊廳一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下述指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會議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

	(見附註4)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2. 有權出席本大會並在大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之委任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3.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份之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無論是單獨或與其他人士聯名)名下之所有本公司普通股有關。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該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之「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5. 倘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親自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則年資最高者有權投票(無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就此而言,年資將根據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股份排名順序釐定。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本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本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8.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本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須視為被撤回。
9.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改動須由作出改動之人士簡簽。

簽署(見附註6及7) _____

日期:二零零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委任代表所涉及之於本人/吾等名義下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數目(見附註3)